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1年3月10日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批准汪洋主席代表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提案委员会关于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

（2021年3月10日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全国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期间，政协委员、政协各参加单位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起好步，积极通过提案建言献策，履职尽责。

截至3月5日20时，共收到提案5913件。依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提案工作条例》及提案审查工作细则，经审查，立案的提案4940件，并案的提案127件，转为意见和建议的提案846件。

在立案的提案中，委员个人或联名提出提案4454件，占90.2%；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界别、委员小组等提出提案486件，占9.8%。其中，经济建设方面提案1820件，占36.8%；政治建设方面提案312件，占6.3%；文化建设方面提案312件，占6.3%；社会建设方面提案1808件，占36.6%；生态文明建设方面提案468件，占9.5%；其他方面提案220件，占4.5%。

本次会议提案有以下特点：一是委员通过提案协商议政、履职建言积极性高。充分体现了政协委员为国履职、为民尽责的担当精神。共有1959位委员提交提案，占委员总数的90.7%；联名提案增多，占提案总数的15.2%。二是提案内容紧扣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突出问题。围绕“十四五”规划制定和实施、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促进科技自立自强、保障人民健康等，提出提案2558件，占提案总数的43.3%。许多委员还就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全面落实“爱国者治港”原则等提出意见建议。三是提案坚持问题导向、质量明显提升。委员们进一步强化质量意识和精品意识，提案选题更加聚焦，建议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进一步增强。

大会闭幕后，提案送交承办单位办理。本次大会提案截止日期以后收到的提案，审查立案后将作为闭会期间的提案及时交承办单位办理。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政治决议

（2021年3月10日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3月4日至10日在北京举行。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等党和国家领导同志出席会议，与委员共商国是。会议审议批准汪洋主席代表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工作报告，审议批准辜胜阻副主席所作提案工作情况报告，通过关于全国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委员们列席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并讨论李克强总理所作政府工作报告，讨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听取并讨论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等，表示赞同并提出意见建议。委员们一致赞成并坚决支持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作出关于完善香港特别行政区选举制度的决定。

会议认为，2020年是新中国历史上极不平凡的一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形势任务、前所未有的风险挑战，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勠力同心、攻坚克难，抗疫斗争取得重大战略成果，脱贫攻坚战取得全面胜利，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伟大历史性成就，“十三五”圆满收官，“十四五”全面擘画，创造了人民满意、世界瞩目、可以载入史册的新辉煌。人民政协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围绕党和国家中心任务认真履职尽责，作出积极贡献。奋斗的征途充满艰辛，体悟和共识弥足珍贵。实践再次证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的坚强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制度优势，是我们战胜前进道路上一切风险挑战的根本保证，必须切实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会议认为，习近平总书记在医药卫生界、教育界委员联组会上的重要讲话，强调要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加快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着力构建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推动我国妇女事业发展，充分体现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对做好党和国家各项工作具有重要指导意义，必须认真学习领会、抓好贯彻落实，不断开创工作新局面。

会议强调，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人民政协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深化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围绕“十四五”规划实施重要问题和群众关心关切，深入开展协商议政和民主监督，以高水平履职服务高质量发展，为推动“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作出新贡献。

会议强调，今年将迎来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人民政协要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加强以中共党史为重点的“四史”学习教育，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推动学习过程成为加强党对政协工作领导的过程，成为强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的过程，成为深化思想认识、广泛凝聚共识的过程。

会议强调，人民政协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开辟“中国之治”的重要制度设计和独特治理平台。要胸怀“两个大局”，全面落实中央政协工作会议精神，推进专门协商机构建设，强化委员责任担当，落实协商规则，培育协商文化，加强读书学习，增强协商能力，善于做好党外代表人士思想政治引领工作，善于把委员专业意见转化为政策选项，善于面向界别群众当好反映诉求、汇聚民智、凝聚共识的桥梁纽带，促进根本利益的一致性和智慧力量的广泛性相结合，推动集中力量办大事和集思广益商量事相统一，更好把人民政协制度优势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要密切同党外知识分子、少数民族人士、宗教界人士、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等沟通交流，加强同港澳同胞、台湾同胞、海外侨胞联系。坚定支持全面落实“爱国者治港”原则，推进“一国两制”实践行稳致远。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和“九二共识”，推进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和祖国统一，高度警惕和坚决遏制“台独”分裂活动。加强对外交往，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会议号召，人民政协各级组织、各参加单位和广大政协委员，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凝心聚力促发展、乘势而上开新局，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懈奋斗！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关于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

（2021年3月10日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批准辜胜阻副主席代表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画好同心圆 共筑中国梦

第三场“委员通道”举行

本报北京3月10日讯（记者彭江）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成为团结海内外中华儿女的最大公约数。今年全国两会期间，来自各界别的全国政协委员们就重大问题建言献策，画好同心圆、共筑中国梦。10日，全国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第三场“委员通道”迎来陈雨露、胡国珍、洛桑山丹、阿拉坦仓、古丽帕丽·阿不都拉、蔡黄玲玲、张宗真、潘新洋8位委员。他们就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脱贫攻坚、民族团结、国家统一等重大问题回答记者提问。

全国政协委员、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陈雨露说：“2021年宏观金融政策将会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和可持续性。广大小微企业普遍关心的贷款延期还本付息的政策将会延续，工农中建这些大型商业银行的普惠小微贷款将会增长30%以上。在防控好金融风险的基础上，小微企业的无抵押信用贷款的占比也将会继续上升。”

全国政协常委、贵州省黔东南州人民政府副州长胡国珍说：“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扶贫搬迁也不是简单地挪个窝，还得铺好幸福路。”

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包括港澳台同胞在内的全体中华儿女的共同梦想。

全国政协委员、中国侨联常委蔡黄玲玲说：“爱国者治港是香港社会的共识，我希望香港将来能培养出更多的学生，能懂得对社会有承担，对祖国有贡献，对香港有情怀，要以国为荣，为国争光。”

全国政协委员、澳门特别行政区行政会委员张宗真说：“文化、信仰与历史是制度的基础，中国共产党领导14亿中国人民找到了最适合自己发展的道路，在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之际，听党话跟党走是澳门社会最广泛的共识。”

全国政协委员、台盟中央秘书长潘新洋说：“我相信两岸一定会应通尽通，祖国大陆也一定会给广大台湾同胞带来实实在在的机遇和红利。”

全国政协委员、西藏阿里地区政协副主席洛桑山丹和全国政协委员、内蒙古师范大学校长阿拉坦仓，以及全国政协委员、新疆师范大学副校长古丽帕丽·阿不都拉就民族团结、民族地区发展等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3月10日，全国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第三场“委员通道”采访活动在北京人民大会堂新闻发布厅举行。 新华社记者 贺长山摄

关于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

——在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

（二〇二一年三月四日）

辜胜阻

各位委员：

我代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大会报告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以来的提案工作情况，请予审议。

一

2020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特别是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冲击，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战、共克时艰，取得抗击疫情重大战略成果，完成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十三五”时期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伟大历史性成就。

一年来，全国政协常委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中共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央政协工作会议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把提案作为履行职能重要方式，政协委员、政协各参加单位提出提案5974件，立案5044件。提案紧扣时代脉搏、聚焦中心工作、饱含为民情怀，凝结着委员的心血和智慧，承载着广大群众的愿望与期盼。各提案承办单位克服疫情影响，层层压实责任，办复率为99.64%。政协提案工作为服务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聚焦重大紧迫问题集中建言。及时提出实行集中隔离、援鄂医疗队轮休作战、重点产业复工复产、加强口岸检疫等建议，为做好疫情防控和推进经济社会发展贡献政协力量。持续提出精准落实深度贫困地区帮扶措施、发展特色扶贫产业、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等建议，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重要参考。

紧扣经济发展积极献策。保持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畅通生产要素流通、增强复工达产协同性等建议，为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发挥积极作用。加强基础研究、加快关键领域技术攻关等建议，助推科技自立自强。激发市场主体创业创新活力、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等建议，助力提振实体经济和建设现代产业体系。优化京津冀产业布局、便利粤港澳大湾区信息流动、促进长三角交通运输一体化发展等建议，推动区域协调发展战略落地见效。

着眼发挥我国政治优势提出建议。扩大基层协商民主、丰富村民自治实践等建议，在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中凝聚共识。保护个人信息、保障农民宅基地合法权益、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等建议，助力《民法典》实施。完善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机制、加强宗教人才培养等建议，为巩固和发展爱国统一战线发挥作用。强化生物安全立法保障、加强边海防建设等建议，助推总体国家安全观贯彻落实。推动落实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促进横琴澳门深度合作、加强两岸民间交流等建议，为保持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促进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和祖国统一凝聚人心。

围绕文化繁荣发展探索对策。倡导家庭文明新风尚、健全志愿服务体系等建议，助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发展“云展览”、支持文博新业态等建议，促进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提升。应用科技手段发展民俗艺术、提高非遗保护传承队伍专业素质等建议，为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发挥作用。推进文旅与体育、健康、教育相融合等建议，助推产业复苏。

紧贴民生福祉谋划实招。完善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建立全国农民工信息大数据平台等建议，对优化就业环境发挥作用。扩充农村地区优质教育资源等建议，助推城乡教育一体化政策落实落地。支持社区适老化改造、优化生育政策等建议，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重大传染病疫情监测预警系统、加快推进药品耗材集中采购等建议，助推健康中国建设。推动租购并举等建议，促进住房保障体系建设。

关注美丽中国建设持续建言。加强长江流域重点地区生态保护修复、优化国土开发强度管控等建议，在《长江经济带国土空间规划（2020—2035年）》中得到体现。制定黄河保护法律、提高水环境保障能力等建议，助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加强农用地污染整治、农村环保基础设施纳入城乡发展规划等建议，为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发挥作用。提升细颗粒物和臭氧控制标准、精细化制定减排方案等建议，助力打赢蓝天保卫战。

二

过去一年的提案工作，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坚持问题导向和质量导向有机统一，坚持民主协商和提案工作紧密衔接，坚持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使提案成为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的重要载体和途径。

（一）加强理论武装，坚持提案工作正确方向。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提案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刻认识通过提案推动工作、促进问题解决是成效，在办理中深化认识、增进共识是成效，所提建议启发思路、为下一步解决问题创造条件也是成效。丰富协商形式、营造协商氛围，把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贯穿提案工作全过程。组织编写和学习《做好新时代人民政协提案工作》、《人民政协提案工作70年》，加强提案工作理论研究阐释和实践经验总结。

（二）把握特点规律，完善提案工作机制。坚持重点提案重点办理，主席会议成员领衔督办58件，首次由全国政协主席率队开展“十四五”时期巩固我国西部地区脱贫成果重点提案督办调研并主持召开督办协商会，以点带面、推动全盘。时效性提案立即办理，就涉及疫情防控、复工复产等699件提案，建立“快速通道”，特事特办、急事快办，及时送交有关部门。综合性提案合力办理，对涉及三家以上承办单位的2410件提案，明确主办、会办单位，一家牵头、协同办理、集中会商，力争办一件成一件。

（三）深入协商讨论，落实凝聚共识要求。坚持在办理中协商、在协商中办理，平等协商、有序协商、真诚协商，在完善外卖食品安全监管等重点提案督办中，综合运用实地调研、网络议政、远程协商等方式，还邀请基层代表参与，“面对面”与“键对键”相得益彰，扩大协商广度，拓展协商深度。坚持寓凝聚共识于提案办理协商之中，在设立国家医学健康科学基金等重点提案督办中，各方面坦诚沟通、充分交流，做到提案办一件、协商深一步、共识增一分。编辑出版《100件有影响力重要提案的故事》，以生动案例展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实践成果。

（四）强化责任担当，形成提案工作整体合力。坚持主席会议确定重点提案、成员领衔督办、听取督办情况汇报等制度。落实视察、调研、提案办理协商会、走访承办单位、重要提案摘报等提案督办机制。坚持定期走访民主党派机制。开展年度好提案评选。专门摘编与专题议政性常委会会议、双周协商座谈会等会议主题相关的提案内容。组织委员参加重点提案督办和提案办理结果评价等活动。各承办单位坚持实事求是、开诚布公、坦诚答复，同心同力，共商共办，工作成效显著。

我们也看到，在持续推进提案建言精准度提升、规范提案办理协商、拓宽知情明政服务渠道、丰富运用提案开展民主监督的方式方法等方面，还需要进一步加强和改进。

三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启之年，做好今年的提案工作意义重大。我们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为充分发挥人民政协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重要作用贡献力量。

一是把服务“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作为着力重点。围绕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中的重大问题，发挥委员优势专长，发出建言献策政协好声音。

二是把提案办理协商作为重要环节。认真做好提案交办中“落实责任”的协商、提案办理中“解决问题”的协商、提案督办中“成果转化”的协商，并同各类协商议政活动结合起来，着力统一思想、增进共识。

三是把发挥民主监督性提案作用作为重要任务。围绕“十四五”规划实施的重点问题认真办理民主监督性提案，促进工作作风转变，推动工作水平提升，并使委员在参与民主监督中实现自我教育自我提高。

四是把完善提案工作制度机制作为重要支撑。建立重点提案持续督办机制，在协商过程中发现并解决新问题。加强平时提案办理，推动提案智能系统建设。做好提案宣传，讲好提案故事。加强对地方政协提案工作的联系指导，完善各级政协协同配合机制，发挥好人民政协制度整体优势。

各位委员，新时代赋予新任务，新征程呼唤新作为。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守正创新，扎实奋进，推动人民政协提案工作提质增效，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广泛凝聚智慧和力量，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